

江苏省农学会文件

苏农学字〔2016〕7号

关于申报江苏农业科技奖的通知

各涉农科研单位、高校：

江苏农业科技奖（以下简称“奖励”）是江苏省农学会（以下简称“农学会”）按照《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社会力量设立科学技术奖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经江苏省科技厅同意、在江苏省科协指导下、由大北农公益基金资助的社会力量科技奖励。

为调动全省农业科学技术工作者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激励其投身农业科技创新事业，加快推动江苏农业科技进步和高新技术产业化发展，经省农学会常务理事会研究决定，拟于2016年4月启动首届江苏农业科技奖励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奖励对象及范围

奖励主要面向全省涉农科研、教学、推广系统的农业科技工作者。奖励范围覆盖作物、畜牧、兽医、水产、农机、农业工程、农产品加工、农业经济、农业科技管理与决策咨询等领域。

二、奖励标准

奖励设一、二、三等奖若干，一等奖奖金为 10 万元/项；二等奖奖金为 5 万元/项；三等奖奖金为 3 万元/项。

三、申报时间

奖励申报时间为 4 月 11 日至 6 月 10 日。请于申报时间内登录完成相关填报工作，逾期不予受理。

四、申报方式

奖励实行在线申报，申报者请登录江苏省农学会官网（www.jaass.org.cn），点击“农业科技奖励申报入口”进入申报系统，按照有关要求申报。

五、成果内容要求

申报奖励的成果应为江苏农业应用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领域的科学研究类成果，符合《江苏农业科技奖奖励办法》的规定，并立足产业需求，聚焦江苏农业发展主要领域和热点问题，重点围绕江苏“十三五”农业科技重大需求相关问题的解决。所有申报成果，不得含有获得过国家级科技奖、省部级农业科技奖的技术内容。

六、注意事项

（一）请省农学会理事长单位高度重视、广泛发动、认真组织本单位的成果申报工作。

（二）具体申报流程，请参考附件《江苏农业科技奖报奖系统使用手册》。

（三）所有完成单位必须为江苏省农学会会员单位。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彭 晨 李寅秋

联系电话：025-84391789

电子邮箱：jaass@foxmail.com

联系地址：江苏省南京市钟灵街 50 号，江苏省农学会，邮编 210014。

附件：1. 《江苏农业科技奖奖励办法》

2. 《江苏农业科技奖报奖系统使用手册》

